

岳阳市第一中学科教楼建设项目工程施工项目招标

“评定分离”定标工作方案

根据《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湘政办发〔2019〕31号）、《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评标办法》（湘建监督〔2021〕107号）和《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等相关规定要求，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经研究，制定定标工作方案如下：

一、项目情况

本项目为岳阳市第一中学科教楼建设项目工程施工，主要工程内容：规划在校园内原科教楼旧址上新建科教楼，总建筑面积9131.17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8607.3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为523.82平方米，建筑最大高度为20.8米，最大跨度为10米。主要包括各类学科实验室及附属用房，以及各类设备用房等，同时建设科教楼周边室外场地、绿化、硬化等，并配套完善周边设备管线、智能化设计等。

二、定标方式

根据《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评标办法》（湘建监督〔2021〕107号）第三十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不超过3个

有排序的中标候选人，也可以推荐不超过3个不排序的中标候选人，由招标人确定中标人。投标人评标总得分相同时，按照其投标报价由低至高排序规定，本项目采用评标委员会推荐不超过3个不排序的中标候选人，由招标人确定中标人的定标方式，即“评定分离法”确定中标人。

根据《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规定，评定分离法确定中标人的方式分为三种，分别为票决法、报价竞争法和因素法。本项目招标文件明确评定分离法选择票决法，由招标人组建定标委员会，定标委员会由5人组成，同时设1名监督委员负责全过程监督。定标委员会委员遵循择优的原则，独立行使投票权，得票最高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出现两家票数相同高票，则根据评标综合得分，选择其中评标综合得分相对较高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三、实施步骤

（一）推荐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采用湘建监督〔2021〕107号文件规定的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共5人，经评标委员会认真评审，推荐了不排序的3名中标候选人，名单如下（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附名单）：

（二）成立定标委员会

定标会议前，由招标人成立定标委员会，定标委员会委员由5名委员组成，另设1名监督委员。

（三）召开定标会议

主持人：

1、宣读定标委员会组建情况、主任委员、委员及监督委员名单（附件 1、2）。

2、宣读定标纪律。

3、签订廉洁自律承诺书（附件 3）。

4、定标委员会主任委员组织查阅有关中标候选人的相关信息、投标文件、评标报告等资料。

5、投票。在监督委员监督下，由定标委员会委员独立进行投票，每个定标委员只能投票推荐一个中标人，每人只能计算一票（附件 4）。

6、唱票。由主任委员宣读每个定标委员的投票情况及投票理由。

7、定标。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定标委员会决定中标人，并根据定标结果形成书面定标报告（附件 5、6）。

（四）明确定标纪律

1、各定标委员会委员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定标工作，在定标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独立为本工程提供定标意见，并对定标意见承担相应责任。

2、各定标委员会委员与中标候选人存在直接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定标客观公正的，应主动回避，招标人应及时补充相应定标委员。

3、参与定标活动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定标工作纪律，不得向外泄露定标情况及涉及中标候选人商业秘密的其他信息。

4、参与定标活动的人员发现中标候选人有不正当竞争或弄虚作假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监督委员报告，并依法依规及时处理。

5、各定标委员会委员在定标活动中应自觉接受监督委员的监督管理。

四、注意事项

1、关于定标委员会的组建，原则上定标委员会委员需具备相应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除招标人领导班子成员担任定标委员会委员外，可适当吸收相关专业人员参加。

2、监督委员由招标人内设纪检监察工作人员或派驻纪检监察机构工作人员担任。

3、定标会议应全程录音录像，参加定标会议的相关人员应将手机等通讯工具集中存放，并在定标会议过程中不得拿出使用。

4、定标委员会委员、监督人员与中标候选人存在利害关系的，应主动申请回避。

5、定标委员会委员、监督委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应当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外透露定标委员会委员名单、中标人推荐以及与定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附件：

1、定标委员会委员情况登记表

2、定标监督委员情况登记表

- 3、廉洁自律承诺书
- 4、票决定标投票表
- 5、定标委员会委员定标投票统计表
- 6、定标报告

招 标 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

定标委员会委员情况登记表

招标人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工程名称					
定标时间	2024 年 月 日				
招标文件要求	定标委员会由_____人组成				
定标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到场情况	备注 (主任委员、委员)
1					
2					
3					
4					
5					
招标代理机构 (签字/时间)					

监督委员 (签名):

日期: 2024 年 月 日

附件 2:

定标监督委员情况登记表

招标人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工程名称					
定标时间		2024 年 月 日			
监督委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到场情况	备注
1					
2					
招标代理机构（签字/时间）					

日期：2024 年 月 日

附件 3:

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强化廉洁自律意识，客观公正地履行定标职责，本人作为岳阳市第一中学科教楼建设项目工程施工招标定标委员会委员，郑重承诺：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相关法律和有关部门关于招标投标的法规、规章，维护国家利益、公共利益、公平正义。

2、客观公正地履行定标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标准进行定标，并对定标意见承担相应责任。

3、履行保密义务，遵守定标纪律，不私下接触中标候选人，不收受他人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泄露定标会议的任何情况。

4、严格遵守定标回避制度，当发现自己与中标候选人存在直接利害关系时，主动回避。

5、自觉抵制招投标违法违规行为，积极配合有关部门的调查取证工作。

6、自觉服从监督委员的监督。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4:

票决定标投票表

工程名称	
不排序的中标候选人	
推荐中标人及理由	投票推荐中标人为： 投票理由：

定标委员签名:

附件 5:

定标委员会委员定标投票统计表

项目名称:

中标候选人 定标委员				备注
				主任委员
				委员
				委员
				委员
				委员
得票数	票	票	票	
中标人				
定标委员会 委员 (签名)				

主任委员 (签名):

监督人员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定标报告

工程名称			
评标办法			
评标委员会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名单（不排序）		公示时间	
定标方法			
定标时间			
定标地点			
定标委员会 委员名单			
投票情况			
定标结果			
其它需要说明的 事情			

招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行政公章）：

定标委员会主任（签名）：

监督委员（签名）：

日期：2024 年 月 日